

國立聯合大學九十二學年度第一學期第四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一月十三日（星期二）上午十時

會議地點：行政大樓四樓第二會議室

主 席：校 長 金 重 勳

紀錄：廖苡璇

壹、清點人數及宣佈開會

貳、宣讀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及執行報告：

第一案：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為配合本校實施校園 IC 卡，重新公開評選合作銀行，代辦本校校務基金各項業務，請討論。

決 議：為爭取學校最大利益並結合校園資訊化之前提下，委請林委員煜超代表學校與銀行協商。

臨時動議：

第一案：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請審議本校八甲校區第一棟募款建築（工程造價約 4,900 萬元）之建築設計監造費共計新台幣 300 萬元，該募款成功後再行歸墊，請討論。

決 議：原則同意，但需以符合教學目的之建築物為主。

校長指示：請秘書室儘速啟動募款小組配合規劃。

第二案：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請審議本校八甲校區學生宿舍及餐廳 BOT 委託規劃設計與招商案，所需經費共計新台幣 800 萬元。

決 議：原則同意，惟須以公開程序辦理，甄選有經驗之顧問公司，並以節撙經費辦理。

第三案：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請審議二坪山開發計畫案之環評、水規、水保、開發許可與雜項申請案其預算約新台幣 1,180 萬元。

決 議：本案暫緩，先滙聚該校區用途之共識後再議。

校長指示：請校園規劃及興建委員會於六月底前提出規劃及用途之構想書。

叁、主席報告：(略)

肆、業務報告：

一、校務基金九十二年度執行情形：

(一)收支執行情形：

收入 699,251,900 元，支出 610,309,820 元，收支相抵後，淨賸餘 88,942,080 元，執行率達 231%。

(二)資本支出執行情形：

本年度可用預算數 123,193,674 元，實際支出數 114,917,773 元，執行率 93%。

(三)截至十二月底止本校銀行存款帳上餘款共計 518,467,176 元，其中包括校務基金 428,424,517 元及私校購地經費 90,042,659 元。

二、本校 92 年度經費經本委員會通過預計支應金額為 186,262,000 元，其中包括編列預算支應數 32,546,000 元及歷次核定數 153,716,000 元。

伍、提案討論：

第一案：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請審議「八甲校區附近可價購土地購置計畫案」。

說明：

一、本校「八甲校區開發計畫」有關校園建築配置，已呈現飽和之情形；所以擬購置八甲苗圃對面 402、402-1 二筆邱家土地，面積有 1.3088 公頃經與地主積極溝通，已獲四分之三地主同意讓售。

二、另有苗栗市南勢坑上南勢坑小段地號 1008-30 一筆土地，面積 0.1106 公頃為葉昌田先生所有，該筆土地因緊鄰本校之前所購置土地，經與葉君溝通同意讓售本校，為使校區完整，擬價購該筆土地。

三、以上三筆土地所需經費：土地價款 12,332,190 元、施工獎勵金 1,703,280 元、地上物補償費約 1,500,000 元，合計約需新台幣 15,535,470 元。

決議：原九十一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會議決議通過購置台糖土地所需經費為 1,600 萬元，除保留購置機車通道之經費約 200 萬元外，其他部份購地計畫終止，將其結餘經費移轉至此筆經費支付。

第二案：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請審議因「八甲校區開發工程」之需要，擬增購上南勢坑段土地地號 1357、1358、1373、1374、1384-3、1387、1387-2、1480 等八筆土地，面積合計 2.3504 公頃。

說明：

一、本校八甲校區開發公共設施工程—第一期水土保持與雜項工程，目前正全力趕工中，惟大學湖排洪暗渠工程（EL:145.00m），覆土上方之 400 公尺田徑運動場（EL：170.00m），高於暗渠出水口之靜水池約 25 公尺，依生態工法，顯然無法設計施作以高擋土牆之結構物以保護邊坡，為求邊坡之穩定，必須再增購地號 1384-3、1480 等二筆土地，面積合計 0.28584 公頃，將排水暗渠延長施作，其上方回填成緩坡地形，以達邊坡之自然穩定。

二、八甲校區北區之整地工程，目前地表幾近完全裸露，正處於最脆弱狀態，為防止雨季即將來臨，恐釀成水土災害，目前亦全力趕工中。茲因 92.12.24 申請鑑界時發生設計單位放樣之界址與地政事務所測設之界址有頗大差異，地主要求比照徵收土地方式由本校價購，否則不同意本校施工。茲為確保工程之順利推動、防範災害並維護本校土地之產權，擬請同意價購上南勢坑段土地地號 1357、1358、1373、1374、1387、1387-2 等六筆土地，面積合計 2.06456 公頃。所購得土地，未來可供做宿舍建築或教學建築以及生態保育或校園菜園區使用。

三、上述擬價購土地面積總計 2.3504 公頃，約需新台幣 27,916,400 元整，該項經費擬由「私校購地經費專款」與「校務基金」支付。

決 議：

- 一、以 2,700 萬元通過由「私校購地經費專款」與「校務基金」支付，並以私校購地經費專款優先支用。
- 二、請總務處儘速將經費明確規劃後，提送會計室補辦預算或編列年度概算。

第三案：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請同意支付本校八甲校區苗栗市南勢坑段上南勢坑小段地號 429、430、431、432、1386、1387-1 等六筆土地地上農作物賠償金，計新台幣 7,227,522 元整。

說 明：本校八甲新校區於施工時，誤損該六筆土地地上農作物，為維護地上所有權人之權益及學校校譽，於九十三年元月十日與地上物所有權人召開協調會，會中決議：

- (一) 依民法第三編物權第七百九十二條之規定，按苗栗縣政府查估之清冊發放賠償金，惟日後該土地辦理徵收時，不得要求再發放農作物之補償金。
- (二) 現耕人要求：辦理徵收期間為一年（自九十三年元月十日起至九十四年元月十日止），若逾期未徵收，現耕人得繼續農作物之種植耕作。

決 議：決議後通過，惟若征收計畫未通過，則有關賠償金之負擔應與施工承包廠商依合約書規定辦理。

第四案：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請審議購買工程車乙部，供八甲校區施工使用，所需費用約為新台幣八十六萬元整。

說 明：本校八甲校區已於 92 年 10 月 3 日正式動工，目前正全面施作中，營繕組工程人員至工地並無專車使用，因用車為每日必需，如派車使用將會影響校車之調度，目前雖有利用未報廢之裕隆汽車支援運輸，但工地路段非一般 AC 路面且施工中多屬便道，一般車輛多處無法到達，影響督導時效，擬請同意購置專用車輛，以利工程進行，本案已經教育部同意購買。

決 議：同意在 99 萬元以內購置，並由總務處在中信局提供之共同供應契約下選擇對學校最有利之車種。

第五案：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有關本校八甲校區第一期建築物新建工程委託規劃、營建管理及監造所需經費約為 1,500 萬元整，請審議。

說 明：本校八甲一期建築物構想目前已送教育部外審中，為配合構想書審查及工程會主計處成立預算，請同意本案成立。

決 議：同意第一期建築物營建工程規劃、營建管理及監造（另含細部設計約 900 萬元）等以總計 2,400 萬元通過。

第六案：

提案單位：資訊中心

案由：鑑於資訊中心電腦機房安全設施之不足，呈報現有機房之電力、空調、消防系統整建計劃書。

說明：

一、本中心電腦機房因不斷納入新機器設備，舊有之電力、空調、消防系統已不足因應現有設備所需。為確保各項機器、網路設備之正常運作與安全，乃清查本中心各機房現有之相關設施，並提出相關改善方案「國立聯合大學資訊中心機房電力、空調及消防系統整建計劃」。

二、依據上述之計劃書之整建方案，預計共需經費約新台幣 4,414,546 元整。

三、奉核可後，請核撥經費，以利儘速進行整建工程。

決議：考量整體施工運作之必要性與急迫性，請在 400 萬元以內進行整建工程。

臨時動議：

第一案：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請審議更換首長座車乙部，計新台幣 80 萬元整。

說明：本校校長座車雖未屆使用年限，惟該車里程數已達三十萬多公里，依事務管理手冊車輛管理四十九、(一)規定得予報廢換新。

決議：決議後通過。

陸、散會：十二時卅五分